



( 內地孕婦請填寫另備之專用表格 )

請以正楷填寫，填寫本表格前請先參閱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。

<b>Mother's Information 孕婦個人資料</b>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院員工或其家屬 Staff or Dependant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生或其家屬 Associate Doctor or Dependant – DR Code (     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局成員或其家屬 Board-member or Dependant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浸聯會成員或其家屬 Convention Member or Dependant	
預約編號：_____			
醫院號碼：_____			
中文姓名：		English Name:	
香港身份證/護照號碼：		出生日期：      日      月      年	
職業：	國籍：	聯絡電話：	
住址：			
Overseas Address (if applicable) :			
<b>Husband's Information 丈夫個人資料</b>			
中文姓名：		English Name:	
香港身份證/護照號碼：		出生日期：      日      月      年	
職業：	國籍：	聯絡電話：	

**繳付產科預約分娩按金條款 (如有修訂，恕不另行通知)：**

1. 孕婦如為本港居民或非中國內地之外籍人士，預約分娩按金為 HK\$3,000。此按金只作為孕婦預留分娩床位之用，並不構成本院或主診醫生與該孕婦在有關臨床治療方案、房間類別、或服務收費方面之任何協定。所有臨床治療方案、房間編配、或服務收費均以孕婦入院分娩時臨床情況及院方當時之規定為準。
2. 預約分娩按金以標準房級別為準，孕婦如欲選擇較高級別房間，須因應入院時之房間供應情況而定，本院不設預留房間服務，入住較高級別房間之孕婦須於入院時繳付按金差額。
3. 非本港居民入院按金全數為 HK\$38,000，故非本港居民孕婦入院時尚須補付差額 HK\$35,000。
4. 非本港居民分娩須支付產科行政費 HK\$10,000，入住標準級別以上房間須繳交較高之行政費。
5. 已繳付之按金將全數用於支付是次入院分娩及各項產科行政費用。如有不敷，請於出院前全數清繳。
6. 預約按金不包括選擇剖腹分娩之預約服務，孕婦必須經由主診產科醫生向手術室另行預約，先到先得。
7. 除下列情況外，預繳按金一概不予發還：
  - ◆ 流產 / 經產科醫生確診為胎兒嚴重畸形 / 早產 (嬰兒於懷孕週數不足 34 週在醫院管理局轄下之醫院出生) / 其他特殊情況必須獲本院批核

申請退款時必須輔以醫生書面及文件證明，如屬流產 / 早產必須在產後一個月內辦理，逾期恕不接受申請。審批後本院將退回全數按金。現金或支票退款只限發放予孕婦本人或其書面授權人。以信用咭/銀聯咭繳付按金者，退款只會退回該付款咭之賬戶。

**備註：**

孕婦如屬本院員工或其家屬、醫生、董事局成員或其家屬、浸聯會成員，請填寫此表格於下次覆診時或於 20 週前，交與醫生診所轉交本院產科部。

本人已閱讀並接納上述條款。

孕婦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